

國家原子能科技研究院會計制度規章第二十三條附件二修正案對照表

修訂日期:114 年 6 月 23 日

修正案	現行規定	說明
(一)資產類、負債類及淨值類科目	(一)資產類、負債類及淨值類科目	
1102 流動金融資產： <u>凡透過餘絀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避險之金融資產、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透過其他綜合餘絀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其他金融資產等，且預期於平衡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將變現之金融資產屬之。</u>	1102 流動金融資產：凡買入透過餘絀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避險之衍生金融資產、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及其他金融資產等，且預期於平衡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將變現之金融資產屬之。	參照行政院主計總處「作業基金採企業會計準則適用平衡表科目核定表」修正本會計科目定義。
110201 <u>透過餘絀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凡透過餘絀按公允價值衡量，且預期於平衡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將變現之金融資產屬之。增加之數，記入借方；減少之數，記入貸方。</u>	110201 <u>透過餘絀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凡具下列條件之一，且預期於平衡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將變現之金融資產屬之：</u> (1)交易目的金融資產。 (2)除依避險會計指定為被避險項目外，原始認列時被指定為透過餘絀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增加之數，記入借方；減少之數，記入貸方。	同上

修正案	現行規定	說明
刪除	110203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一流動：凡非衍生金融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且預期於平衡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將變現之金融資產屬之： (1)被指定為備供出售者。(2)非屬透過餘絀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應收款等之金融資產者。增加之數，記入借方；減少之數，記入貸方	參照行政院主計總處「作業基金採企業會計準則適用平衡表科目核定表」刪除本會計科目。
刪除	110204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評價調整-流動：凡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按公允價值衡量而提列之評價調整之數屬之。增加之數，記入借方；減少之數，記入貸方。(本科目餘額如屬借方，則係「110203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一流動」之附加科目；本科目餘額如屬貸方，則係「110203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一流動」之抵銷科目)	同上

修正案	現行規定	說明
刪除	110205累計減損-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凡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投資價值有充分證據顯示確已減損且回復之希望甚小時，投資價值減損之數屬之。提列之數，記入貸方賣出、減損迴轉等沖銷之數，記入借方。(本科目係「110203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之抵銷科目)	同上。
刪除	110206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流動：凡於一年內到期，具有固定或可決定之收取金額及固定到期日，且有積極意圖及能力持有至到期日之非衍生金融資產屬之。增加之數，記入借方；減少之數，記入貸方。	同上
刪除	110207累計減損-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流動：凡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其投資價值有充分證據顯示確已減損且回復之希望甚小時，投資價值減損之數屬之。減少之數，記入貸方；賣出、減損迴轉等沖銷之數，記入借方。(本	同上

修正案	現行規定	說明
	科目係「110206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流動」之抵銷科目)	
110208避險之金融資產—流動： <u>凡依避險會計指定且為有效避險工具之金融資產</u> ，預期於平衡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將變現者屬之。增加之數，記入借方；減少之數，記入貸方。	110208避險之衍生金融資產—流動： 凡依避險會計指定且為有效避險工具之衍生金融資產，預期於平衡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將變現者屬之。增加之數，記入借方；減少之數，記入貸方。	參照行政院主計總處「作業基金採企業會計準則適用平衡表科目核定表」修正本會計科目名稱及定義。
110209避險之金融資產評價調整—流動： <u>凡避險之金融資產按公允價值衡量而提列之評價調整屬之</u> 。增加之數，記入借方；減少之數，記入貸方。(本科目餘額如屬借方，則係「110208 避險之金融資產—流動」之附加科目；本科目餘額如屬貸方，則係「110208 避險之金融資產—流動」之抵銷科目)	110209避險之衍生金融資產評價調整—流動： 凡避險之衍生金融資產按公允價值衡量而提列之評價調整屬之。增加之數，記入借方；減少之數，記入貸方。(本科目餘額如屬借方，則係「110208 避險之衍生金融資產—流動」之附加科目；本科目餘額如屬貸方，則係「110208 避險之衍生金融資產—流動」之抵銷科目)	同上
刪除	110212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流動： 凡無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且具固定	參照行政院主計總處「作業基金

修正案	現行規定	說明
	或可決定收取金額之債務工具投資，且同時符合下列條件且預期於平衡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將變現者屬之：(1)未指定為透過餘絀按公允價值衡量者。(2)未指定為備供出售者。增加之數，記入借方；減少之數，記入貸方。	採企業會計準則適用平衡表科目核定表」刪除本會計科目。
刪除	110213累計減損-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流動： 凡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其投資價值有充分證據顯示確已減損且回復之希望甚小時，投資價值減損之數屬之。減少之數，記入貸方；賣出、減損迴轉等沖銷之數，記入借方。(本科目係「110212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流動」之抵銷科目)	同上。
110214透過其他綜合餘絀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凡原始認列時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餘絀之非持有供交易之權	無	參照行政院主計總處「作業基金採企業會計準則適用平衡表科目核

修正案	現行規定	說明
益工具投資，或債務工具同時符合下列條件，且均預期於平衡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將變現之金融資產屬之：(1)持有人係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2)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增加之數，記入借方；減少之數，記入貸方。		定表」新增本會計科目。
110215透過其他綜合餘絀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評價調整—流動：凡透過其他綜合餘絀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按公允價值衡量而提列之評價調整屬之。增加之數，記入借方；減少之數，記入貸方。(本科目餘額如屬借方，則係「110214 透過其他綜合餘絀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之附加科目；本科目餘額如屬貸方，則係「110214 透過其他綜合餘絀按公允	無	同上。

修正案	現行規定	說明
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一流動」之抵銷科目)		
110216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一流動： 凡金融資產同時符合下列條件，且預期於平衡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將變現之金融資產屬之：(1)持有人係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2)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增加之數，記入借方；減少之數，記入貸方。	無	同上
110217累計減損－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一流動： 凡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流動金融資產，其投資價值有充分證據顯示確已減損且回復之希望甚小時，投資價值減損之數屬之。減少之數，記入貸方；賣出、減損迴轉等沖銷之數，記入借方。(本科目係「110216 按攤銷	無	同上。

修正案	現行規定	說明
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之抵銷科目)		
1104存貨： 凡現存備供產銷之商（醫療）品存貨、原物料、在途材料、在製品、製成品及各種產品等屬之。	無	配合本院業務需求，參照行政院主計總處「作業基金採企業會計準則適用平衡表科目核定表」新增本會計科目。
110401在途材料： 凡購入起運點交貨，而尚未到達之各種材料成本屬之。起運之數，記入借方；運到及短絀之數，記入貸方。	無	同上。
110402原料： 凡現存供直接生產用之各種原料成本屬之。購入、退庫及盤餘之數，記入借方；領用、銷售及盤絀之數，記入貸方。	無	同上。
110403物料： 凡現存供非直接生產用及修繕、消耗、包裝用之各種物品成本屬之。購入、退庫及盤餘之數，記入借方；領用、售	無	同上。

修正案	現行規定	說明
出及盤絀之數，記入貸方。		
110405商品存貨： 凡現存供銷售之商品成本屬之。購入、退庫、盤餘及銷售退回之數，記入借方；銷售或盤絀之數，記入貸方。	無	同上。
110406在製品： 凡現存在製造（包括提煉及生產）中之各種產品成本屬之。投入生產原料、人工及分配製造費用之數，記入借方；轉入「製成品」及其他各科目之數，記入貸方。	無	同上。
110407製成品： 凡現存已製造完成供銷售之各種產品成本屬之。「在製品」轉來成本、退庫、盤餘及銷售退回之數，記入借方；銷售及盤絀之數，記入貸方。	無	同上。
110498其他存貨： 凡不屬於以上之存貨屬之。增加之數，記入借方；減少之數，記入貸方。	無	同上。
110499備抵存貨跌價短絀： 凡存貨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衡量而提列之備抵跌價短絀屬之。發生之數，記入	無	同上。

修正案	現行規定	說明
貸方；沖銷之數，記入借方。（本科目為上列各存貨科目之抵銷科目）		
1202非流動金融資產： <u>凡透過餘絀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避險之金融資產、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透過其他綜合餘絀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其他金融資產等，且非預期於平衡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將變現之金融資產屬之。</u>	1202非流動金融資產： 凡買入透過餘絀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避險之衍生金融資產、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及其他金融資產等，非預期於平衡表日後十二個月內變現者屬之。	參照行政院主計總處「作業基金採企業會計準則適用平衡表科目核定表」修正本會計科目定義。
120201透過餘絀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u>凡透過餘絀按公允價值衡量，且非預期於平衡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將變現之金融資產屬之。增加之數，記入借方；減少之數，記入貸方。</u>	120201透過餘絀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凡持有供交易或除依避險會計指定為被避險項目外，原始認列時被指定為透過餘絀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預期於平衡表日後十二個月內變現者屬之。增加之數，記入借方；減少之數，記入貸方。	同上
刪除	120206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非流動： 凡到期日在一年以上，具有固定或可決定之收取金額及固定到期	參照行政院主計總處「作業基金採企業會計

修正案	現行規定	說明
	日，且有積極意圖及能力持有至到期日之非衍生金融資產屬之。增加之數，記入借方；減少之數，記入貸方。	準則適用平衡表科目核定表」刪除本會計科目。
刪除	120207 累計減損－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非流動： 凡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其投資價值有充分證據顯示確已減損且回復之希望甚小時，投資價值減損之數屬之。減少之數，記入貸方；賣出、減損迴轉等沖銷之數，記入借方。（本科目係「120206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非流動」之抵銷科目）	同上。
120208 避險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凡依避險會計指定且為有效避險工具之金融資產，非預期於平衡表日後十二個月內變現者屬之。增加之數，記入借方；減少之數，記入貸方。	無	參照行政院主計總處「作業基金採企業會計準則適用平衡表科目核定表」新增本會計科目。
120209 避險之金融資產評價調整－非流動： 凡避險之金融資產按公允價值衡量而	無	同上

修正案	現行規定	說明
提列之評價調整屬之。增加之數，記入借方；減少之數，記入貸方。（本科目餘額如屬借方，則係「120208 避險之金融資產－非流動」之附加科目；本科目餘額如屬貸方，則係「120208 避險之金融資產－非流動」之抵銷科目）		
120210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凡持有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或與此種權益工具連動且須以交付該等權益工具交割之衍生工具，非預期於平衡表日後十二個月內變現者屬之。增加之數，記入借方；減少之數，記入貸方。	無	同上。
120211累計減損－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凡以成本衡量之非流動金融資產，其投資價值有充分證據顯示確已減損且回復之希望甚小時，投資價值減損之數屬之。減少之數，記入貸方；賣出等沖	無	同上。

修正案	現行規定	說明
銷之數，記入借方。(本科目係「12021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之抵銷科目)		
120214透過其他綜合餘絀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凡原始認列時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餘絀之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工具投資，或債務工具同時符合下列條件，且均非預期於平衡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將變現之金融資產屬之：(1)持有人係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2)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增加之數，記入借方；減少之數，記入貸方。	無	同上。
120215透過其他綜合餘絀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評價調整－非流動：凡透過其他綜合餘絀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按公允價	無	同上。

修正案	現行規定	說明
值衡量而提列之評價調整屬之。增加之數，記入借方；減少之數，記入貸方。（本科目餘額如屬借方，則係「120214 透過其他綜合餘絀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之附加科目；本科目餘額如屬貸方，則係「120214 透過其他綜合餘絀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之抵銷科目）		
120216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凡金融資產同時符合下列條件，且非預期於平衡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將變現之金融資產屬之：(1)持有人係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2)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增加之數，記入借方；減少之數，記入貸方。	無	同上。

修正案	現行規定	說明
120217累計減損－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凡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非流動金融資產，其投資價值有充分證據顯示確已減損且回復之希望甚小時，投資價值減損之數屬之。減少之數，記入貸方；賣出、減損迴轉等沖銷之數，記入借方。（本科目係「12021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之抵銷科目）	無	同上。
120301長期信託投資：凡與國內外金融機構或機關簽訂長期信託契約，委託代為操作或管理之長期投資屬之。投資之數，記入借方；到期或提前解約等減少之數，記入貸方。	無	同上。
刪除	180708代管購建中資產：凡代管其他機構業務之購建中資產屬之。發生之數，記入借方；完工時轉入適當資產科目數，記入貸方。	參照行政院主計總處「作業基金採企業會計準則適用平衡表科目核定表」修正，刪除資產類會計科

修正案	現行規定	說明
		目編號 180708。新 增資產類編 號180712。
刪除	180709預付代管資產工程及土地款： 凡代管資產工程施工前，而預先支付工程款、土地款屬之。預付之數，記入借方；收回或轉入相當科目之數，記入貸方。	參照行政院主計總處「作業基金採企業會計準則適用平衡表科目核定表」修正，刪除資產類會計科目編號 180709。新 增資產類編 號180714。
刪除	180710訂購代管資產機件及設備款： 凡為因應作業之需要，而代管資產訂購各種機件、設備而預先支付之款項屬之。預付之數，記入借方；收回或轉入相當科目之數，記入貸方。	參照行政院主計總處「作業基金採企業會計準則適用平衡表科目核定表」修正，刪除資產類會計科目編號 180710。新 增資產類編

修正案	現行規定	說明
		號180715。
180711應付代管資產：凡代管其他機構業務代管資產應付之數屬之。發生之數，記入貸方； <u>隨資產折舊之提列，沖減轉列受贈公積之數</u> ，記入借方。 <u>（本科目係「180706 代管資產」之抵銷科目）</u>	280706應付代管資產：凡代管其他機構業務代管資產應付之數屬之。發生之數，記入貸方；處分或交還之數，記入借方。	參照行政院主計總處「作業基金採企業會計準則適用平衡表科目核定表」修正，刪除負債類會計科目編號280706。新增資產類編號180711。
180712代管購建中資產：凡代管其他機構業務之購建中資產屬之。發生之數，記入借方；完工時轉入適當資產科目數，記入貸方。	180708代管購建中資產：凡代管其他機構業務之購建中資產屬之。發生之數，記入借方；完工時轉入適當資產科目數，記入貸方。	參照行政院主計總處「作業基金採企業會計準則適用平衡表科目核定表」修正，刪除資產類會計科目編號180708。新增資產類編號180712。

修正案	現行規定	說明
180713應付代管購建中資產： 凡代管其他機構業務代管購建中資產應付之數屬之。發生之數，記入貸方；<u>完工時轉入應付代管資產</u>，記入借方。（本科目係「<u>180712 代管購建中資產</u>」之抵銷科目）	280708應付代管購建中資產： 凡代管其他機構業務代管購建中資產應付之數屬之，發生之數，記入貸方；處分或交還之數，記入借方。	參照行政院主計總處「作業基金採企業會計準則適用平衡表科目核定表」修正，刪除負債類會計科目編號280708。新增資產類編號180713。
180714預付代管資產工程及土地款：凡代管資產工程施工前，而預先支付工程款、土地款屬之。預付之數，記入借方；收回或轉入相當科目之數，記入貸方。	180709預付代管資產工程及土地款：凡代管資產工程施工前，而預先支付工程款、土地款屬之。預付之數，記入借方；收回或轉入相當科目之數，記入貸方。	參照行政院主計總處「作業基金採企業會計準則適用平衡表科目核定表」修正，刪除資產類會計科目編號180709。新增資產類編號180714。
180715訂購代管資產機件及設備款：凡為因應作業之需要，而代管資產訂購各種	180710訂購代管資產機件及設備款：凡為因應作業之需要，而代管資產訂購各種	參照行政院主計總處「作業基金

修正案	現行規定	說明
機件、設備而預先支付之款項屬之。預付之數，記入借方；收回或轉入相當科目之數，記入貸方。	機件、設備而預先支付之款項屬之。預付之數，記入借方；收回或轉入相當科目之數，記入貸方。	採企業會計準則適用平衡表科目核定表」修正，刪除資產類會計科目編號180710。新增資產類編號180715。
2104 流動金融負債 ：凡預期於平衡表日後十二個月內清償之透過餘絀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u>避險之金融負債</u> 、 <u>其他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u>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及其他金融負債等屬之。	2104 流動金融負債 ：凡預期於平衡表日後十二個月內清償之透過餘絀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避險之衍生金融負債、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及其他金融負債等屬之。	參照行政院主計總處「作業基金採企業會計準則適用平衡表科目核定表」修正本會計科目定義。
210401 透過餘絀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 ：凡持有供交易或除依避險會計指定為被避險項目外， <u>原始認列時被指定為透過餘絀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u> ，且預期於平衡表日後十二個月內清償之金融負債屬之。 <u>增加之數</u> ，記入貸方；減少之數，記	210401 透過餘絀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 ：凡具下列條件之一，且預期於平衡表日後十二個月內清償之金融負債屬之： (1)交易目的金融負債。 (2)除依避險會計指定為被避險項目外，原始認列時被指定為透過餘絀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同上

修正案	現行規定	說明
入借方。	增加之數，記入貸方；減少之數，記入借方。	
210403避險之金融負債一流動： 凡依避險會計指定且為有效避險工具之金融負債，且預期於平衡表日後十二個月內清償者屬之。增加之數，記入貸方；減少之數，記入借方。	無	參照行政院主計總處「作業基金採企業會計準則適用平衡表科目核定表」新增本會計科目。
210404避險之金融負債評價調整一流動： 凡避險之金融負債按公允價值衡量而提列之評價調整屬之。增加之數，記入貸方；減少之數，記入借方。（本科目餘額如屬借方，則係「210403 避險之金融負債一流動」之抵銷科目；本科目餘額如屬貸方，則係「210403 避險之金融負債一流動」之附加科目）	無	同上。
210405其他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一流動： 凡非屬透過餘絀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因金融資	無	同上

修正案	現行規定	說明
產之移轉不符合除列要件或因適用持續參與法而產生之金融負債、財物保證合約、及以低於市場之利率提供放款之承諾，且預期於平衡表日後十二個月內清償者屬之。增加之數，記入貸方；減少之數，記入借方。		
210406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凡與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之權益工具連結，並以交付該權益工具交割之衍生工具負債，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且預期於平衡表日後十二個月內清償者屬之。增加之數，記入貸方；減少之數，記入借方。	無	同上
2202非流動金融負債：凡非預期於平衡表日後十二個月內清償之透過餘絀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u>避險之金融負債</u>、<u>其他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u>、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及其他金融負債等屬之。	2202非流動金融負債：凡非預期於平衡表日後十二個月內清償之透過餘絀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避險之衍生金融負債、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及其他金融負債等屬之。	參照行政院主計總處「作業基金採企業會計準則適用平衡表科目核定表」修正本會計科目定義。

修正案	現行規定	說明
220203避險之金融負債－非流動： 凡依避險會計指定且為有效避險工具之金融負債，非預期於平衡表日後十二個月內清償者屬之。增加之數，記入貸方；減少之數，記入借方。	無	參照行政院主計總處「作業基金採企業會計準則適用平衡表科目核定表」新增本會計科目。
220204避險之金融負債評價調整－非流動： 凡避險之金融負債按公允價值衡量而提列之評價調整屬之。增加之數，記入貸方；減少之數，記入借方。（本科目餘額如屬借方，則係「220203 避險之金融負債－非流動」之抵銷科目；本科目餘額如屬貸方，則係「220203 避險之金融負債－非流動」之附加科目）	無	同上。
220205其他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非流動： 凡非屬透過餘絀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因金融資產之移轉不符合除列要件或因適用持續參與法而產生之金融負債、財物保	無	同上。

修正案	現行規定	說明
證合約、及以低於市場之利率提供放款之承諾，且非預期於平衡表日後十二個月內清償者屬之。增加之數，記入貸方；減少之數，記入借方。		
220206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非流動：凡與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之權益工具連結，並以交付該權益工具交割之衍生工具負債，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且非預期於平衡表日後十二個月內清償者屬之。增加之數，記入貸方；減少之數，記入借方。	無	同上。
280205估計產品售後服務準備：凡估計產品售後保固期間，履約所應負擔之金額屬之。應付之數，記入貸方；履約或轉入相當科目之數，記入借方。	無	同上。
刪除	280706應付代管資產：凡代管其他機構業務代管資產應付之數屬之。發生之數，記入貸方；處分或交還之數，記入借方。	參照行政院主計總處「作業基金採企業會計準則適用平衡表科目核定表」修

修正案	現行規定	說明
		正，刪除負債類會計科目編號280706。新增資產類編號180711。
刪除	280708應付代管購建中資產：凡代管其他機構業務代管購建中資產應付之數屬之，發生之數，記入貸方；處分或交還之數，記入借方。	參照行政院主計總處「作業基金採企業會計準則適用平衡表科目核定表」修正，刪除負債類會計科目編號280708。新增資產類編號180713。
280901內部往來：凡 <u>法人</u> 內各部門間相互往來之款項屬之。支出或應收之數，記入借方；收入或轉抵之數，記入貸方。（本科目為資產負債共用科目，年度（結）決算彙編報表時，其借貸方餘額應予軋平）	280901內部往來：凡基金內各部門間相互往來之款項屬之。支出或應收之數，記入借方；收入或轉抵之數，記入貸方。（本科目為資產負債共用科目，年度（結）決算彙編報表時，其借貸方餘額應予軋平）	配合資產類編號180901-內部往來會計科目酌修本會計科目定義。

修正案	現行規定	說明
3401累積其他綜合餘絀： <u>凡現金流量避險中屬有效避險部分之避險工具餘絀、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未實現重估增值、透過其他綜合餘絀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餘絀等屬之。</u>	3401累積其他綜合餘絀：凡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餘絀、現金流量避險中屬有效避險部分之避險工具餘絀、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未實現重估增值等屬之。	參照行政院主計總處「作業基金採企業會計準則適用平衡表科目核定表」修正本會計科目定義。
刪除	340101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餘絀：凡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按公允價值衡量產生之未實現持有餘絀屬之。增加之數，記入貸方；減少之數，記入借方。	參照行政院主計總處「作業基金採企業會計準則適用平衡表科目核定表」刪除本會計科目。
340105透過其他綜合餘絀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餘絀：凡透過其他綜合餘絀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產生之未實現評價餘絀屬之。增加之數，記入貸方；減少之數，記入借方。	無	參照行政院主計總處「作業基金採企業會計準則適用平衡表科目核定表」新增本會計科目。

修正案	現行規定	說明
340106透過其他綜合餘絀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餘絀：凡透過其他綜合餘絀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產生之未實現評價餘絀屬之。增加之數，記入貸方；減少之數，記入借方。	無	同上
(二) 收支餘絀科目	(二) 收支餘絀科目	
4 收入：凡本期交易或其他事項所產生之資產增加或負債減少等各種收益或利得者，包括業務收入及業務外收入。已實現收入之數，記入貸方。各科目貸方餘額，決（結）算時轉入「本期餘絀」。	4 收入：凡本期交易或其他事項所產生之資產增加或負債減少等各種收益或利得者，包括業務收入及業務外收入。已實現收入之數，記入貸方。各科目貸方餘額，決（結）算時轉入「本期賸餘」。	配合本院業務需求，修正本會計科目定義。
5140 <u>業務費用</u> ：凡各項業務費用屬之。	5140行銷及業務費用：凡各項行銷及業務費用屬之。	參照行政院主計總處「作業基金採企業會計準則適用收支餘絀表科目核定表」修正本會計科目名稱及定義。

修正案	現行規定	說明
刪除	514001行銷費用：凡行銷部門為促進產品銷售所發生之各項費用屬之。	參照行政院主計總處「作業基金採企業會計準則適用收支餘絀表科目核定表」刪除本會計科目。
514002業務費用：凡重要業務計畫、為促進產品銷售或業務部門所發生或攤計之各項費用屬之。	514002業務費用：凡重要業務計畫或業務部門所發生或攤計之各項費用屬之。	參照行政院主計總處「作業基金採企業會計準則適用收支餘絀表科目核定表」修正本會計科目定義。
65 <u>稅後本期賸餘(短絀)</u> ：凡 <u>稅前本期收入減除支出及所得稅費用(利益)</u> 後之餘額，正數屬稅後本期賸餘，負數屬稅後本期短絀。	65 本期賸餘(短絀)：凡稅後本期收入減除支出後之餘額，正數屬稅後本期賸餘，負數屬稅後本期短絀。	配合業務需要修正本會計科目名稱及定義。
7101 <u>不重分類至餘絀之項目</u> ： <u>凡未實現重估增值、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其他綜合餘絀份額—不重分類至餘絀之項目及透過其他綜合餘</u>	7101本期其他綜合餘絀：凡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餘絀、現金流量避險中屬有效避險部分之避險餘絀、未實現重估增值及採用權	同上。

修正案	現行規定	說明
<u>紬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餘紬等屬之。</u>	益法認列之其他綜合餘紬份額等屬之。	
710103未實現重估增值—不重分類至餘紬之項目： 凡土地以外之資產依法令辦理重估增值之數，或土地依規定調整而發生之增值扣除估計應付土地增值稅後之差額， <u>不重分類至餘紬屬之。</u>	710103未實現重估增值： 凡土地以外之資產依法令辦理重估增值之數，或土地依規定調整而發生之增值扣除估計應付土地增值稅後之差額屬之。	同上。
710104採權益法認列之其他綜合餘紬份額—不重分類至餘紬之項目： 凡投資者按其所享有股權淨值之份額，以權益法認列之 <u>不重分類至餘紬</u> 之其他綜合餘紬項目屬之。短紬時請以負值表示。	710104採權益法認列之其他綜合餘紬份額： 凡投資者按其所享有股權淨值之份額，以權益法認列之其他綜合餘紬屬之。短紬時請以負值表示。	同上。
710105透過其他綜合餘紬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餘紬： 凡透過其他綜合餘紬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之評價餘紬屬之。短紬時請以負值表示。	無	參照行政院主計總處「作業基金採企業會計準則適用收支餘紬表科目核定表」新增本會計科目。

修正案	現行規定	說明
7102後續可能重分類至餘絀之項目：凡現金流量避險中屬有效避險部分之避險工具餘絀、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其他綜合餘絀份額－可能重分類至餘絀之項目、透過其他綜合餘絀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餘絀及未實現重估增值等屬之。	無	同上。
710201現金流量避險中屬有效避險部分之避險工具餘絀：凡金融資產現金流量有效避險部分產生之未實現持有餘絀屬之。短絀時請以負值表示。	無	同上。
710202採權益法認列之其他綜合餘絀份額－可能重分類至餘絀之項目：凡投資者按其所享有股權淨值之份額，以權益法認列之可能重分類至餘絀之其他綜合餘絀項目屬之。短絀時請以負值表示。	無	同上。
710203透過其他綜合餘絀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餘絀：凡透過其他綜合餘絀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未	無	同上。

修正案	現行規定	說明
實現之評價餘絀屬之。短絀時請以負值表示。		
710204未實現重估增值—可能重分類至餘絀之項目：凡土地以外之資產依法令辦理重估增值之數，或土地依規定調整而發生之增值扣除估計應付土地增值稅後之差額，後續可能重分類至餘絀屬之。	無	同上。
(三) 現金流量表項目	(三) 現金流量表項目	
9001稅前賸餘（短絀）：凡收支餘絀表內之本期賸餘（短絀）數。	9001本期賸餘（短絀）：凡收支餘絀表內之本期賸餘（短絀）數。	配合本院業務需求，修正本會計科目名稱。
900401提存呆帳及評價短絀：凡列入本期收支計算內，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各項應收款、長期應收票據、長期應收款、催收款項、約當現金以外之流動金融資產、投資、金融負債等評價所提之備抵呆帳及短絀，加上實際發生呆帳時，已提備抵呆帳不足沖抵，而逕列之短絀；並減除沖回備抵呆帳（不含實際發生呆帳之沖回	900401提存呆帳及評價短絀：凡列入本期收支計算內，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各項應收款、長期應收票據、長期應收款、催收款項、約當現金以外之流動金融資產、投資、金融負債等評價所提之備抵呆帳及短絀，加上實際發生呆帳時，已提備抵呆帳不足沖抵，逕列之短絀；並減除沖回備抵呆帳（不含實際發生呆帳之回數）之	修正會計科目定義缺漏字。

修正案	現行規定	說明
數)之數。後者大於前二者合計之數，以負值表達。	數。後者大於前二者合計之數，以負值表達。	
9009 支付所得稅： 凡支付所得稅屬賸餘（短絀）決定之一部分，使本期現金減少之數。		配合業務需要新增本會計科目
9210增加流動金融資產及短期貸墊款： 凡增加流動金融資產及短期貸墊款，使本期現金減少之數。	9210增加流動金融資產及短期： 凡增加流動金融資產及短期貸墊款，使本期現金減少之數。	修正會計科目名稱缺漏字。
95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凡籌資活動之現金流入大於其現金流出，為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反之，則為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95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現金)： 凡籌資活動之現金流入大於其現金流出，為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反之，則為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修正會計科目名稱。
（四） 用途別科目	（四） 用途別科目	
1302夜班費： 凡公立醫療機構員工在規定上班時間內依規定支領之夜班費屬之。	1302夜班費： 凡公立醫療機構員工在規定上班時間時間內依規定支領之夜班費屬之。	修正用途別科目定義贅字。

修正案	現行規定	說明
1807員工婚喪生育及子女教育補助費：凡支出 <u>員工</u> 婚喪生育及子女教育補助之費用屬之。	1807員工婚喪生育及子女教育補助費：凡支出員工員工婚喪生育及子女教育補助之費用屬之。	同上
66特別稅課：凡各種特別稅課屬之。		同上。
6698其他：凡不屬於以上之其他稅捐屬之。		同上。
6806碳費：凡依氣候變遷因應法規定所繳納之碳費屬之。		同上。
73分擔：凡因業務或其他目的而分擔有關團體、其他非營業特種基金等之費用屬之。	73分擔：凡因業務或其他目的而分擔有關團體、其他非營業種基金等之費用屬之。	修正用途別科目定義缺漏字。
8101磅（現金分）差：凡材料產品在進出過程中所發生之磅差短絀，及依規定應捨去之角分數屬之。		同上。